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　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3月23日
發文字號：環署空字第1090020262號



訂定「公私場所固定污染源燃料混燒比例及成分標準」。

附「公私場所固定污染源燃料混燒比例及成分標準」

署長 張子敬

裝 訂 線

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公文用紙